

國立溪湖高級中學校內各項獎助學金申請要點

88.10.26 提請擴行政會議討論
88.11.02 教務會議徵詢教師意見
88.11.25 校長核定後實施
93.03.08 奉校長核定修正案
103.12.31 行政會議通過
106.03.22 行政會議通過

一、宗旨：

為提倡本校良好積極之學習風氣，獎勵各方面表現優異同學，激發同學奮發向上精神，以建立本校優良校風，特定本實施要點。

二、項次：計分為國(台)語文競賽獎學金等十一種，詳如附件所示。

三、細則：

(一)凡就讀本校學生合於申請條件者，皆可提出申請。

(二)各項獎助學金申請要點詳如附件一要點摘要所示。

四、經費來源：各項獎助學金所需經費由學生課業輔導費節餘款暨家長會獎學金款項支應。

五、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校長簽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溪湖高級中學校內各項獎助學金申請要點摘要

97.12.31 行政會議通過
103.12.31 行政會議通過
106.03.22 行政會議通過

項目	金額	申請資格	檢送資料	名額	申請日期	審核單位
國際競賽	◎第一名：獎金 13000 元 ◎第二名：獎金 10000 元 ◎第三名：獎金 8000 元 ◎其他獲獎：獎金 6000 元	全國教育主管機關選拔，代表台灣參加各項國際競賽	獎狀影本	不限	於競賽成績公布後二週內	競賽校內承辦單位彙整資料轉註冊組陳校長核示
國(台)語文競賽	◎全縣第一名：獎金 1000 元 第二名：獎金 700 元 第三名：獎金 500 元 ◎全國第一名：獎金 8000 元 第二名：獎金 6000 元 第三名：獎金 4000 元 佳作：獎金 2000 元 入選：獎金 1000 元 ◎中區優等(特優、優勝)：獎金 2000 元 佳作：獎金 1000 元 ◎中區(限定資格報名之競賽)第一名：獎金 1000 元 第二名：獎金 700 元 第三名：獎金 500 元 ◎全國(美術競賽)特優：獎金 8000 元 優選：獎金 6000 元 甲等：獎金 4000 元 入選：獎金 1000 元 ◎全國(限定資格報名之競賽)第一名：獎金 2000 元 第二名：獎金 1400 元 第三名：獎金 1000 元	參加彰化縣或中區、中七區全國教育主管機關主辦之競賽得獎	獎狀影本	不限	於競賽成績公布後二週內	競賽校內承辦單位彙整資料轉註冊組陳校長核示
音樂、美術、體育競賽						
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群科中心舉辦專題製作競賽						
英文競賽：作文、演講、朗讀、全方位、說故事						
數理及資訊學科能力競賽	◎中七區(嘉義區)一～三名：2000 元 四～六名：1500 元 佳作：1000 元 ◎全國第一等獎：8000 元 第二等獎：6000 元 第三等獎：4000 元					
全國中等學校學生各項技(藝)能競賽	一～三名：獎金 5000 元 四～八名：獎金 3000 元 九～十三名：獎金 2000 元 十四名以上並獲金手獎：獎金 1000 元 十四名以上未獲金手獎：獎金 500 元	參加教育主管機關主辦之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各項技(藝)能競賽	獎狀影本	不限	於競賽成績公布後二週內	競賽校內承辦單位彙整資料轉註冊組陳校長核示
期中考獎學金	第一名：獎金 300 元 第二名：獎金 200 元 第三名：獎金 100 元	期中考各班前三名		每班三名	依考試日期而定	註冊組彙整資料陳校長核示
進步獎學金	獎金 200 元	第二次期中考各班平均分數進步幅度大且日常表現優異同學(身心障礙生提列一名)		每班一名	依考試日期而定	由註冊組提供相關資料，送導師推薦入選交註冊組彙整陳校長核示
模擬考獎學金	依學程(組)排名，名額依班級數為準 第一名：獎金 600 元 第二名：獎金 400 元 其他：獎金 200 元	模擬考成績優良		每班一名	依考試日期而定	陳校長核示(各學程(組)分開排名)

※上述比賽人數或參賽組別低於 5 人(組)(含 5 人)者獎金減半頒發(體育項目僅行政獎勵不頒發獎金)

※未列入本要點之獲獎項目，其頒發金額由行政會議認定之